# 机关党总支工作职责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：2024-06-22

*机关党总支工作职责一、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及各项决定在本单位的贯彻执行。及时传达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上级党委的各项决议、决定，增强大局意识、政治意识、责任意识，并通过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带领群众一道共同贯彻执行。二、...*

机关党总支工作职责

一、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及各项决定在本单位的贯彻执行。及时传达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上级党委的各项决议、决定，增强大局意识、政治意识、责任意识，并通过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带领群众一道共同贯彻执行。

二、参与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重大问题的讨论，共同决定本单位工作中的重要事项。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。

三、加强党组织的思想、组织、作风建设，具体指导党支部的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党总支部的自身建设。党总支部委员会的成员应认真学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“三个代表”的重要思想，坚决贯彻科学发展观，增强党性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认真负责，积极做好党内工作；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清正廉洁，密切联系群众，关心群众生活，做好群众工作；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健全集体领导制度，严格实行双重组织生活的制度，定期开好民主生活会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。

（二）加强党员的教育工作。根据市委的统一要求和本单位的实际，制定党员教育的实施计划。经常了解和分析本单位党员的思想状况，采取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对党员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、党的基本路线、党的基本知识的教育。

（三）严格党员的管理工作。党总支部要根据党委的统一要求，认真组织好民主评议党员的工作，积极开展“创先争优”活动，表彰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党员、优秀党务干部，认真组织对党员的考核鉴定，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，检查基层组织监督党员履行党员义务，遵守党纪、国法和政纪的情况。

（四）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。党总支部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党员大会，定期向党员大会报告工作和通报情况，听取党员的各种意见，要定期检查党支部的组织生活情况，采取措施，提高组织生活质量。党员每月参加1—2次组织生活，党总支部领导班子每年召开一次民主生活会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。

（五）做好发展党员工作。审查党支部发展党员的工作计划，按照“坚持标准、保证质量、改善结构、慎重发展”的方针，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、教育和考察工作，严格履行审批手续。

（六）检查党支部对上级党委决定、指示和党总支部布置工作的执行情况。及时研究处理党支部反映的意见、要求和问题。

定期分析党支部的情况，做好支部委员特别是支部书记的培养、教育、选拔工作。

四、领导本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。

（一）根据上级党委的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出本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计划，统一协调，组织实施，形成党、政、工齐抓共管的思想政治工作新格局。

（二）进行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江泽民“三个代表”和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的教育，党的基本路线的教育，爱国主义教育，理想、道德和革命传统教育，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教育。

（三）思想政治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，采取多种方式、不同层次进行。

（四）关心群众的疾苦，做好日常的思想工作。

五、协助党委做好本单位领导班子人选的民主推荐、考察、民主测评等工作，做好本单位干部的教育、管理及统战工作和离退休人员的有关工作。

（一）要全面准确地贯彻执行干部队伍革命化、年轻化、知识化、专业化的方针，按照德才兼备的原则推荐、选拔干部。

（二）对党政领导班子的配备与领导干部的选拔，在认真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，可以向党委提出建议，并协助党委组织部门进行考察。对本单位行政管理干部的任免，在听取党支部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向行政负责人提名推荐，交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后，按干部管理权限上报审批。

（三）参与讨论本单位教职员工在评聘、晋升以及引进人才等方面的相关工作，严格把好政治关，防止工作中的不负责和草率行为。

（四）加强对本单位干部的教育和考察工作。干部的教育主要是对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、政治责任感、工作事业心的教育以及必要的科学管理知识的教育，不断提高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工作能力。要结合“创先争优”活动和年终工作总结等工作，对干部进行考核。

六、领导本单位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等群众组织。党总支部要把工会工作列入议事日程，应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团结教育本单位教职工、参与民主管理和为教职工排忧解难方面的作用。热情关心共青团和妇联的工作，经常地、及时地通过它们听取意见和要求，支持它们根据青年的特点开展各项活动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